

证券代码：300880

证券简称：迦南智能

公告编号：2025-050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 2025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慈溪市开源路 315 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集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恩友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下同)84人,代表股份107,738,3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211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07,241,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957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2人,代表股份496,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2人,代表股份496,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2人,代表股份496,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6%。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北京雍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7,581,8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47%;反对14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2%;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0%。

本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7,579,8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29%;反对14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2%;弃权1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38,26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0937%；反对 14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4640%；弃权 17,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423%。

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经逐项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章恩友先生、蒋卫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选举章恩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7,259,6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8,0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62%。

表决结果：章恩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蒋卫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7,243,6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4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2,0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52%。

表决结果：蒋卫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经逐项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黄春龙先生、郝为民先生、庞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4.01 选举黄春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7,243,6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4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2,0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56%。

表决结果：黄春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郝为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7,273,6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2,0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447%。

表决结果：郝为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庞鹤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7,243,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4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9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55%。

表决结果：庞鹤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雍行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汝婷婷、杨一鸣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雍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